

2024 年度市林业发展改革工作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(一) 项目概况。

项目为局机关各科室及下属单位工作经费。主要用于开展保护森林资源专项行动，对森林、草原、湿地调查监测。加强食用林产品质量监管工作。强化自然保护地监督管理及野生动植物动态保护。控制林业有害生物严重发生，有效遏制松材线虫病等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的传播和蔓延趋势。完成省下达我市营造林计划任务，持续深化林长制改革，进一步优化国土绿化布局，打造优美的生态环境，推动六安绿色发展。

2024 年市林业发展改革工作经费预算 170 万元，执行数 166 万元，执行率 97.65%，自评得分 93.76 分。具体项目内容及资金分配情况如下：

1. 加强林木种苗及食用林产品质量监管与林业科技服务 6 万元，开展全市行政区域内林草种质资源普查和收集工作 5 万元；

2. 自然保护地项目经费 27 万元，用于湿地日、国际生物多样性日等宣传、开展湿地公园内加拿大一枝黄花清除工作、委托科研机构对野生动物及其栖息地状况进行调查监测和评估，建立健全野生动物及其栖息地档案；

3. 义务植树等工作经费 27 万元；

4. 林业碳汇资金 17 万元用于开展六安市林业碳汇计量

监测及数据更新；

5.森林资源管理 70 万元，其中：森林督查专项经费 8 万元；森林、草原、湿地调查监测专项经费 30 万元；林地管理图斑落图 32 万元；

6.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经费 10 万元；

7.林业专项执法 8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

总体目标：加强林木种苗与食用林产品质量监管，组织林业科技推广项目实施，开展全市行政区域内林草种质资源普查和收集工作。加强自然保护地和野生动植物保护监督管理。完成省下达我市的 2024 年营造林任务。开展森林督查、林地现场查验等各类保护森林资源专项行动，对县区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目标责任制进行考核，完成森林、草原、湿地调查监测工作。进一步提高疫情监测和防治技术水平，增强重大和突发林业有害生物灾害应急除治能力，有效遏制松材线虫病、美国白蛾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的传播蔓延趋势。全年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20% 以内。每年开展打击破坏森林资源专项行动。完成依法行政年度考核目标任务，进一步提升全市林业依法行政水平。

阶段性目标：通过项目的实施，2024 年全市完成省下达我市营造林计划任务 100%。开展市直单位义务植树活动，强化林木种苗质量监管和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，林产品检测的 40 个批次。及时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专项行动。扎实推进松材线虫病防治，松材线虫病疫木清除率 100%，完成林草湿生态综合监测和林业碳汇计量监测报告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绩效评价目的：认真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，通过对2024年度六安市林业发展改革工作经费项目的绩效评价，加强项目绩效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同时促进单位预算管理水平，优化资源配置，为项目资金投入、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。

对象和范围：2024年市林业发展改革工作经费项目资金170万元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本次绩效评价原则遵循科学公正、公开透明、重点核查。根据项目设定绩效目标、评价指标和标准，对政策和项目实施效果，开展绩效自评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通过项目设定绩效评价指标，收集项目评价资料，全面了解项目立项依据、预算安排、组织实施情况，开展分析评价，撰写绩效评价报告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2024年度市林业局认真做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，严格遵守财经纪律，强化资金使用，市林业发展改革工作经费在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方面规范、合理，为部门正常运转和林业发展提供保障。较好的完成年度绩效目标，发挥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最终自评结果为93.76分，综合评定等级为“优”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项目立项依据上级各项文件执行，结合年度林业重点工作

作任务设立，经评估，林业发展改革工作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要求，项目具有可持续性，能够带来较大的社会效益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

项目实施严格执行项目资金管理办法，项目和资金管理制度健全，绩效目标设定与项目实施相符，资金拨付严格审批程序，资金使用规范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

围绕科学推进国土绿化，制定并严格落实《六安市开展绿美江淮行动实施方案》，积极组织开展植树造林，全市完成人工造林 2.91 万亩，封山育林 22.02 万亩，退化林修复 13.03 万亩，森林抚育 17.14 万亩，均超额完成省下达任务，按时完成中央财政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建设。截至 2024 年底，完成 168 科 679 属 1597 种树草种调查登记；加强林草种质资源库建设，实施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建设项目 1 个，省级林木种质资源库建设项目 9 个；加强林业科技工作，成功争取 5 项中央财政林草科技推广项目和 15 项省级科研创新、科技推广等项目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积极开展鸟类保护专项治理、虎等野生动物保护问题排查整治专项行动，共检查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、公众展示展演等各类场所 828 处，查办野生动植物案件 17 起，有效震慑了破坏野生动植物违法行为。积极开展野猪专业性猎捕、探索猎获物综合利用，加强野猪致害防控。严格落实疫木清理、打孔注药、更新改造、媒介昆虫综合防治等措施，全市共计清理死亡松树 5.33 万株，清理面积 14.96 万亩，实施健康松树注药保护 28.71 万株，成功拔除 1 个疫区、4 个

疫点，疫情发生面积、病死松树数量连续四年“双下降”。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

完善部门内部管理体制。成立了市林业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，印发了《六安市林业局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》等制度，保证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进行。

加强项目绩效目标管理。根据年度工作任务，认真谋划项目预算，强化项目评审，合理设置年度绩效目标和指标，提升预算编制的精准度。

强化项目资金使用管理。严格遵守财经纪律，对项目实施质量和进度严格把关，确保资金管理使用规范，经费支付符合财经法规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规定。

六、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

森林督查外业完成率未达标，原因是森林督查工作任务重，开支大，但经费分配有限。

七、有关建议

继续健全完善绩效管理工作，组织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学习，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能力和水平。

附件：林业发展改革工作经费自评表

六安市林业局

2025年5月6日

附件：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保障运转类—林业发展改革工作经费						
主管部门	060-六安市林业局			实施单位	060001-六安市林业局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 数	全年预算 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:	170.00	170.00	166.00	10	97.65%	9.76
	其中：本年财政拨款	170.00	170.00	166.00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	
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	
年度总体目标	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
<p>通过项目的实施，①加强林木种苗与食用林产品质量监管，组织林业科技推广项目实施，开展全市行政区域内林草种质资源普查和收集工作。</p> <p>②加强自然保护地和野生动植物保护监督管理。③通过林长制改革各项工作推进，建立完善林长制组织体系、责任体系、制度体系，完成构筑“五个一”林长制服务平台，保障林长制改革各项制度的实施，市级林长制改革示范区取得初步创建成效。④开展市直单位义务植树活动。⑤完成省下达我市的2024年营造林任务。⑥开展六安市林业碳汇计量监测，摸清六安市森林固碳底数，测算六安市森林植被碳储量。⑦开展森林督查、林地现场查验等各类保护森林资源专项行动，对县区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目标责任制进行考核，完成森林、草原、湿地调查监测工作。</p> <p>⑧进一步提高疫情监测和防治技术水平，增强重大和突发林业有害生物</p>				<p>完成了林木种苗与食用林产品的质量监管，加强了自然保护地和野生动植物保护监督管理，开展了一次市直义务植树活动，完成了省下达我市人工造林、封山育林、森林抚育、退化林修复计划任务。进一步提高了疫情监测和防治技术水平，增强了重大和突发林业有害生物应急除治能力。</p>			

	灾害应急除治能力，有效遏制松材线虫病、美国白蛾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的传播蔓延趋势。全年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20%以内。⑨每年开展打击破坏森林资源专项行动。完成依法行政年度考核目标任务，进一步提升全市林业依法行政水平。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完成省下达我市人工造林计划任务	= 100%	100%	2	1	
			完成省下达我市封山育林计划任务	= 100%	100%	1	1	
			完成省下达我市森林抚育计划任务	= 100%	100%	2	2	
			完成省下达我市退化林修复计划任务	= 100%	100%	2	2	
			林业执法专项行动	= 1 次	1 次	2	2	
			林产品检测	= 40 批	42 批次	2	2	

			次				
		野生动物繁育场所检查	= 16 家	16 家	2	2	
		市直义务植树活动	= 1 次	1 次	2	2	
		森林督查外业完成率	= 100%	0%	2	0	非硬性指标，经费不足，未完成
		松材线虫病发生面积下降	= 2%	2%	2	2	
		林草种质资源普查技术培训	= 100 人 次	100 人次	2	2	
		林业碳汇计量监测报告	= 1 份	1 份	2	2	
质量指标		食用林产品检测达标率	= 100%	100%	2	2	
		林业行政执法案件查处率	≥90%	90%	2	2	

		松材线虫病疫木清除率	= 100%	100%	2	2	
		样地外业调查率	= 100%	100%	2	2	
		林业碳汇计量监测报告市级通过率	= 100%	100%	2	2	
时效指标		义务植树活动	2024 年 4 月前	达成预期指 标	2	2	
		野生动物繁育场所检查完成时限	= 16 家/ 年	16 家/年	2	2	
		全市营造林计划任务完成时限	2024 年 12 月前	达成预期指 标	2	2	
成本指标		全市全民义务植树成本	= 27 万 元	27 万元	2	2	
		六安市林业碳汇计量监测	= 17 万	17 万元	2	2	

			元				
		林木种苗及食用林产品监管和种质资源普查	= 11 万元	11 万元	2	2	
		森林资源管理	= 70 万元	70 万元	2	2	
		自然保护地及野生动植物监督管理	= 27 万元	27 万元	2	2	
		林业执法和有害生物防治	= 18 万元	18 万元	2	2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0	0	
	社会效益	造林种苗合格率	≥95%	95%	6	6	

		指标	全年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	$\leq 20\%$	20%	6	6	
生态效益		全市森林覆盖率		$\geq 39\%$	39%	6	6	
		湿地保护率		$\geq 59.1\%$	59.4%	6	6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林业生态系统保护长效机制		健全	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	6	4	较为健全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	$\geq 90\%$	88%	10	8	群众满意度未达到预期值
总分						100	93.76	